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1-019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 5,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 年第 451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87 天）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 5,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3 月 29 日-2021 年 6 月 29 日（92 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 5,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3 月 29 日-2021 年 6 月 27 日（9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含 32,000 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3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1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0.4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7,72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0,807,100.98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96,920,899.0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484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2826.26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式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30865.83 万元。详见下表：

金额：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累计投入金额(2)	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投入进度(%)(4)=(2)/(1)
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3,588.20	12,171.86	-21,416.34	36.24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19,928.62	6,280.08	-13,648.54	31.51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203.18	396.68	-1,806.5	18.00
业务布局股权投资项目	3,030.00	3,035.55	5.55	100.18
补充流动资金	20,942.09	20,942.09	-	100.00
合计	79,692.09	42,826.26	-36,865.83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 年第 451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1.54%或 3.6%	18.35 或 42.90
2	中国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1.54%或 3.76%	19.41 或 47.39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1.6%或 3.6%或 3.76%	19.73 或 44.38 或 46.36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2021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87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54%或 3.6%	18.35 或 42.90	无
2	2021 年 3 月 29 日-2021 年 6 月 29 日(9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54%或 3.76%	19.41 或 47.39	无
3	2021 年 3 月 29 日-2021 年 6 月 27 日(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6%或 3.6%或 3.76%	19.73 或 44.38 或 46.36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建立理财风险防范机制，严格控制风险，各项理财以保证资金安全为前提，坚持保本原则，严禁购买非保本及高风险的金融理财产品。

2、公司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3、公司理财产品采取竞争性方式选取并分级审批，严格对理财业务风险进行把控。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评审和分级审批的程序，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甲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1 年第 451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3.6%/年或 1.54%/年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87 天
挂钩标的	欧元/美元汇率
认购开始日	2021 年 3 月 25 日
认购结束日	2021 年 3 月 28 日（20:00）
产品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30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冷静期	自您签字确认产品销售文件起至产品起息日前一日 20:00，为您的投资冷静期。在冷静期内，如您改变决定，中国农业银行将遵从您的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退还您的全部投资款项。
认购额	机构：起点金额 1000 万元，按 10 万元递增。
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及其授权分支机构。
销售渠道	中国农业银行授权网点
产品认购规模	1.00 亿元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资金	投资人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
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	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本金保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适用投资者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适合经中国农业银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风险类型为保守型、谨慎型、稳健型、进取型、激进型机构投资者投资（不含金融机构客户）。
银行工作日	中国法定工作日
计息方式	1 年按 365 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计算。
计息说明	募集期内(起息前一日除外)投资者结构性存款资金计活期利息 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税收规定	投资者因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导致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税）、开支、费用及任何其它性质的支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农业银行不为投资者预提此类费用。
运作模式	本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产品收益说明	（1）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位于参考区间内（不包括区间临界值），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3.6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3.60%/年。 （2）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突破了参考区间（包括达到区间临界值情况），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1.54%/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1.54%/年。 投资人收益=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资金划转	投资者签署产品说明书后，中国农业银行将依据约定划款。划款时将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申购风险较高或单笔金额较大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时，也适用前述操作规则。
欧元/美元汇率	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 5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间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的报价，具体数值以农业银行公布的信息为准。
观察期	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 点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 2 点之间。
参考区间	欧元/美元汇率[S=0.0736，S+0.0736]。其中 S 为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 彭博 BFIX 页面欧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四位)。
还本付息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 2 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
到期清算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结构性存款产品约定持有期到期日产品终止日/提前终止日至结构性存款资金返还到账日（不含）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清算期，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估值方法	投资期内，中国农业银行将按公允价值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2、甲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CSDVY202102288
委托认购日	2021 年 3 月 26 日
收益起算日	2021 年 3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29 日
期限	92 天
实际收益率	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大于 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400%】(年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7600%】(年率)。
挂钩指标	挂钩指标为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 5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所取的欧元兑美元汇率的报价。
基准值	基准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BFIX"版面公布的 EURUSD 中间价。
观察水平	基准值-0.0110
基准日	2021 年 3 月 29 日
观察期/观察时点	2021 年 3 月 29 日北京时间 15:00 至 2021 年 6 月 24 日北京时间 14:00。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	ACT365

3、甲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合同主要条款：

1、基本要素	
1.1 存款币种	人民币
1.2 产品编号	CC08210326001
1.3 存款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 存款规模	[5000]万元
1.5 认购起点金额	[1000]万元，超出认购起点金额的部分以[100]万元整数倍递增
1.6 存款期限	[90]天(自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1.7 投资冷静期	自结构性存款合同生效且资金成功冻结起 24 小时之内。 在投资冷静期内，客户可解除已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资金随即解冻。
1.8 认购期	[2021]年[03]月[26]日
1.9 起息日(成立日)	[2021]年[03]月[29]日
1.10 到期日	[2021]年[06]月[27]日 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详见协议书。
1.11 兑付日	到期日当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后第一个工作日； 如期间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兑付日原则上为提前终止日当日，具体以兴业银行公告为准。
1.12 交易时间	本存款产品交易时间为工作日 9:00-17:00，具体受限于兴业银行各营业网点营业时间及本行企业网上银行提供服务时间。
2、观察标的条款	
2.1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 ■上午/□下午基准价。 (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 www.sge.com.cn。 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SHGFGOP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2.2 观察标的工作日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交易日。
2.3 观察日	[2021]年[06]月[24]日。 (如遇非观察标的工作日则调整至前一观察标的工作日)
2.4 观察日价格	观察日之观察标的价格
2.5 参考价格	■ 起息日之下一观察标的工作日之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 双方约定的价格【 】元/克
3、收益要素条款	
3.1 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3.2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其中固定收益率=[1.6%]年。
3.3 浮动收益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101.50%)，则浮动收益率=[2.16%]/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101.50%)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55%)，则浮动收益率=[2.0%]/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55%)，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3.4 产品存续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的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的天数。
3.5 管理费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客户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本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2、中国银行产品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3、兴业银行产品为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挂钩。

（三）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含 32,000 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同时，应当满足安全性高、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风险控制分析

1、本次投资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安全性高、保本。

2、公司在授权额度内分多期购买理财产品，避免集中购买、集中到期的情况，以提高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的流动性。

3、公司财务部将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与受托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农业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28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支行，中国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98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16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金额：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067,352,256.52
负债总额	1,451,743,436.46
资产净额	2,609,529,65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698,847.24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数额为 15,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11.67%，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实际收回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含 32,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3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设计总院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119.21	
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64.44	
3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173.98	
4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72.49	
5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62.93	
6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75.08	
7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44.13	
8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合计		84,000.00	55,000.00	612.26	2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2,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2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0	
总理财额度				32,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1-013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54,542,69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3,635,674.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1.28%。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设计总院	60335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毛洪强	吴潇潇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 180 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 180 号
电话	0551-65371668	0551-65371668
电子信箱	aedi@aedi.ah.cn	aedi@aedi.ah.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是一家为交通与城乡基础设施、资源与生态及环境、智能与信息化系统等工程提供专业技术服务的工程咨询公司和高新技术企业，依托公司建立了公路交通节能与环保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是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合肥市桥梁诊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合肥市港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主营业务是为交通与城乡基础设施（道路、桥梁、隧道、港口、航道、轨道、交通工程、岩土、风景园林、给排水、建筑、结构等）、资源与生态及环境（保护、修复、防灾、治理与开发利用等）以及智能与信息化系统等工程提供投资、规划、咨询、项目管理、勘察、设计、监理、检测、建造、运维、技术、装备和建筑材料开发与中介、总承包和对外承包工程等服务，同时提供相关的集成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和相关产业链延伸业务。主要业务类型包括咨询研发、勘察设计、试验检测等工程前期勘察设计类业务，工程监理、工程代建、运行维护管理等工程建设、运营期的工程管理类业务，以及总承包、专业化施工、PPP\EPC\BOT\BT\PMC\EMC、资本投资等相关产业链延伸业务。公司目前形成了面向全国、涉足海外、涵盖"路、城、水"三大业务领域的多元化经营格局。

1.工程勘察设计类业务

（1）咨询研发服务

公司拥有多项涵盖公路、港口河海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岩土工程、城市规划、建筑、水文地质、工程测量等 8 个专业方向的工程咨询甲级资信等级、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和土地规划丙级资质、地质灾害防治丙级资质，致力于为公路工程、港口河海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等多个专业方向提供战略、区域及专项规划、城乡规划、工程项目建议书、预可行性和工程可行性研究、评估咨询、工程后评价、专题、专项研究等咨询类业务，以及为工程进行相关科技研发、技术应用和成果转化。

（2）勘察设计服务

公司拥有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可承担除海洋工程勘察外的各类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规模不受限制。同时公司于 2020 年取得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可以承担电力、化工石化医药、核工业、铁道、公路、民航、市政、建筑等全部 21 个行业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业务，以及工程总承包业务、项目管理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公司勘察设计服务致力于为公路与城建领域的总体方案、路线、大型枢纽互通、路基（特殊路基）、路面、桥梁、隧道、轨道、交叉、景观、环保及相应拓宽改建等提供勘察设计业务和总体解决方案；为桥梁领域的总体方案、结构、健康监测、加固及相应拓宽改建等提供勘察设计业务和一体化解决方案；为水运领域的港口、航道、船闸、防波堤及相应改建等提供勘察设计业务和总体解决方案；为建筑领域的高速公路房建工程、综合交通枢纽、汽车客运站、物流中心、办公楼宇、工业厂房等工业与民用建筑提供勘察设计业务；为景观领域提供相关景观理念总体方案、景观设计、开展生态环境领域的保护、治理、修复与设计。同时，可为上述工程设计提供基于 BIM 技术的数字化交付。

（3）试验检测服务

公司拥有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水运材料和结构等多项综合、专项甲级资质，获得中国铁路总公司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关于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机构资格认定。通过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第三方试验室）或派驻方式承担公路、水运交通等工程领域项目业主、各级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或社会各单位委托的原材料检测、工程实扩建检测评定、施工过程监测监控、中间质量督查、交竣工验收质量检测评定、运营维护健康检测以及种裁性质的试验检测工作，出具试验检测报告，提供数据和服务支持。

随着市场全过程一体化工程咨询需求，公司勘察设计类各项业务逐步向集成一体化全过程咨询服务发展，形成基于工程"高、精、专"专业技术服务与咨询研发业务群的全过程一体化的咨询服务，推进"工程健康监测+诊断+设计+修复"工程运维产业链业务。

2.工程管理类业务

公司具备公路、水运工程及特殊独立大桥、隧道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和市政、建筑、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资质，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和公路养护三类甲级资质及对外承包工程经营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工程建设的工程监理、工程代建、运行维护管理等建设、运营期的工程管理类业务。

3.工程总承包业务

公司具备总承包、专业化施工、PPP\EPC\BOT\BT\PMC\EMC、资本投资等相关产业链延伸业务能力，推进打造"工程投资咨询+规划+设计+建造"工程建造产业链。

（二）经营模式

公司秉承"专注、共赢、分享"的经营理念，遵循"专业化分工、平台化运营，一站式服务，单元化核算，定额化管控"的经营模式和"多分院、大平台"精简高效、扁平化运营体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通过充分拓展内外部市场，公司建立了面向全国、涉足海外的多层次、多区域的营销体系和客户渠道。各业务运营平台通过营销体系、客户渠道和各种信息网络，搜集招标信息或投标邀请，通过对各类信息的评审和比选，参与项目投标，以竞争投标方式获取项目；另外，公司也接受项目建设单位基于对本公司良好业绩和口碑的认可，在对公司的行业声誉和优势地位进行考察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等相关规定直接委托；或者，建设单位发出投标邀请，公司以投标方式承接各项业务。

项目获取后，公司根据所承接合同的类型不同和建设方需求，按照勘察设计类业务（勘察设计和咨询研发、试验检测）、工程管理类、工程总承包类或者集成一体化多类型组合等不同业务类型特点进行项目立项、任务书下达、项目策划和计划编排，根据实际需要，通过相应采购流程与管理办法采购必要的专项成果、科研支持、劳务、办公用品及设备，过程中按照质量、进度和安全等内控要求严格监督和校审、审定，项目结束后按照各相关要求和制度进行规范的汇总、归档、总结和交付。

公司一体化事业部平台和智慧康养工作机构，利用公司技术优势，稳步推进总承包、专业化施工、PPP\EPC\BOT\BT\PMC\EMC、资本投资等相关产业链延伸业务，打造"工程投资咨询+规划+设计+建造"和"工程健康监测+诊断+设计+修复"工程产业链业务。公司城建与跨界事业部平台利用在公路、市政、水利、水运、建筑、环境等工程上的多专业综合集成技术和应用经验，紧密结合文化旅游、美好乡村建设、城乡协同发展、城市双修、绿色生态环保、智慧城市、智慧交通、互联网+等发展方向，多元化拓展各类新型跨界类业务。

公司持续推进"一个中心、四大系统"数字设计院建设，新成立数智化事业部，统筹协调公司数字化资源，以"业务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为方向，实现全员与全业务覆盖、全过程在线、参数化协同和创新商务模式的总体目标，积极打造基于勘察设计、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智慧+"产品与服务，推进设计总院向数字化业务转型发展。

（三）行业情况

工程技术服务行业发展形势与国家的宏观经济形势、金融政策和行业发展导向紧密关联。

1、中国经济逐步恢复常态，基建投资将持续加强

2020 年，面对新冠疫情、严重汛情，我国精心谋划部署，果断采取行动，经济社会发展交出一份"人民满意、世界瞩目"的亮丽答卷，经济运行逐步恢复常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272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07 亿元，增长 2.9%，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0.9%，道路运输业投资增长 1.8%，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形势总体平稳，持续维持较高体量。总体形势看，在"稳增长"的总基调下，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呈增量上行趋势。

2、重大战略规划区域带来市场机遇

随着"一带一路"、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区域协调发展形成新格局，给工程咨询企业带来新的市场发展机遇。2020 年，我国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 58 个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 177.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8.3%，占同期总额的 16.2%，较上年提升 2.6 个百分点。在沿线国家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 1414.6 亿美元，完成营业额 911.2 亿美元，分别占同期总额的 55.4%和 58.4%。雄安 2020 年 115 个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1559 亿元，超额完成计划投资，新区内重点建设项目全部开工建设，京雄城际铁路（河北段）、容易线干线公路（新区段）等 19 个项目完工。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速推进，深中通道首节沉管海底完成对接，珠机城际一期正式开通运行。4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的《长江三角洲地区交通运输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规划》提出要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公路网络为基础，水运、民航为支撑，以上海、南京、杭州、合肥、苏锡常、宁波等为主要节点，构建对外高效联通、内部有机衔接的多层次综合交通网络。

5 月份，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指出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是"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要形成"大保护、大开放、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新格局，对内要培育新动能，构建西部地区现代化的经济体系。对外要实施高水平的开放，推动西部地区开放开发向更大范围、更高水平、更深层次、更多领域发展。一系列重大战略规划，都给工程咨询企业带来了发展机遇。

3、省内投资稳中有进

2020 年，安徽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1%，高于全国 2.2 个百分点，居全国第 13 位，基础设施类投资拉动明显，在"两新一重"政策引领下，一大批交通、水利类重大工程加快建设，全年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10.6%。1-12 月份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34.7 亿元，同比增长 5.9%，完成全年计划目标的 119.2%。其中，高速公路完成投资 234.8 亿元，同比增长 175.7%，普通国省干线完成投资 324.4 亿元，同比增长 5.4%，水运建设完成投资 111.3 亿元，同比增长 1.7%。

4、城市建设市场持续稳定，业务发展空间大

我国城镇化率较发达国家还有差距，城镇化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随着城乡统筹发展的深入，城市建设补短板的需求较大，城市建设市场将持续稳定增长。同时，城市居民对优美环境、健康生活、文体休闲等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城市基础设施还存在不少短板弱项，城市更新业务市场也在快速增大。

5、"新基建"背景下，工程数字化、智慧交通成为新动能

党中央、国务院密集部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两新一重"作为今年重点任务。交通运输是新型基础设施与传统基础设施融合发展的重要领域。8 月份，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一方面要求公路勘察设计行业加强 BIM 技术在交通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设、运营、检测维护管理全生命周期的应用，加快推进工程数字化；另一方面指明了以车路协同为基础的智慧公路为未来